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矿业”）收到西藏自治区矿业协会文件《西藏国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日土县龙木错盐湖矿区硼锂矿综合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下简称“《可研报告》”）专家评审意见书（藏矿协【2023】18号）。根据《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现将主要内容披露如下：

一、《可研报告》编制内容和深度基本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编制依据较充分、目的明确、研究范围符合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相关要求，建设规模和产品方案、厂址论证、生产方法和技术水平较为恰当，设备选型基本合理、对环境影响、社会影响、职业健康、劳动安全进行了评价，经济合理、技术可行：1）《可研报告》设计开采对象主要为龙木错盐湖中的液体硼矿、锂矿，其资源量条件、矿山生产能力验证、矿山服务年限测算、市场价格、企业经营成本与效益预测等多因素综合论证，矿山年产 2.5 万吨硼砂和 7 万吨碳酸锂的方案较为可行。2）《可研报告》根据矿体开采技术条件，以龙木错盐湖卤水为原料，采用吸附等工艺生产碳酸锂，经前期论证，采、选工艺较为合理。3）《可研报告》投资估算的项目构成合理，技术经济及财务分析较为全面，项目经济效益较为理想；同时，项目在生产建设过程中可促进当地就业、农牧民增收和地方经济发展，项目总体可行。

二、审委会同意《可研报告》通过评审，编制单位对专家组个人意见对照修改完善后，可作为开展下一阶段工作的依据。

三、需说明的问题和建议：1）矿山工程建设前期，建设单位应继续加强提硼、锂技术的再试验和研究，确保设计指标在生产过程的落实和提高；2）矿山原储量核实报告编制时间较为久远，湖水 Li^+ 浓度可能发生变化，建议企业下一步加强对湖区资源的

勘探，开展矿区储量核实工作，进一步探明矿区液体资源赋存条件。

公司将督促国能矿业按照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并推动该项目的开发利用方案及环境评估报告等相关前期手续的办理，确保项目的规划和建设满足经济开发效益及环境保护的可持续发展。矿产资源开采是一个建设周期长、资金投入大的行业，龙木错盐湖矿区的后续开发仍需一定时间，最终投产的时间及实际产能暂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